(上接B105版)

（一）本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事先提交独立董事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三）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南九牧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3亿元的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19年5月2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玛斯（厦门）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欧瑞宝（厦门）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九牧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玖传服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4亿元，以上担保额度可以在上述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1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76%，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0。

2020年4月22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孙公司上海新星通商服装服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亿元。此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此次对外担保额度尚未使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2021-016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7日

至2021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关于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办理银行授信申请的议案	√
8	关于2021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66	九牧王	2021/5/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出具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具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28楼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28楼

邮政编码：361008

联系人：吴徽荣

联系电话：0592-2955789

传真：0592-2955997

（二）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住宿自理。

（三）参会须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在厦门市，请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遵守厦门市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规定，有序安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办理银行授信申请的议案			
8	关于2021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21-008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会议由董事长林聪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4月15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74,637,1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7,318,575.00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林聪颖、陈金盾、陈加芽、陈加贫、林沧捷、张景淳作为本议案的当事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办理银行授信申请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运营需要，公司拟与各金融机构签署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银行授信协议，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办理该授权额度项下的各类金融机构业务具体叙作事项，包括申请及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本项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董事长、总经理应就授信额度的使用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汇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最新的《证券法》重新制定《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实施细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征集股票权实施细则》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00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现场设在厦门市思明区宜兰路1号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五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1、4、6、8、10、12、13、15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1、2、5、7、8、9、13、14、15、16、17、18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21-010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派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296,851,254.94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结余594,544,353.26元，扣除2020年度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减少数373,514,147.50元，本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17,881,460.7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74,637,1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7,318,575.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7.8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意见：一、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生产的需要，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成果，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二、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　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21-011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修订）》的规定，将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1〕55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1年5月24日，分别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万股以及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00元。截至2011年5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64,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695.0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55,304.9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077号《验资报告》验证。

以前年度已使用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68,276.5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7,044.88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211,226.11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手续费5.55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32,583.00万元，其中，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22,064.69万元，累计收到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0,300.26万元，累计收到延期交房违约金218.0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9,611.4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11.45万元。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19,400.00万元，系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600.7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409.22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191.47万元，募集资金支出手续费0.08万元。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8.24万元，其中，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1.06万元，收到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7.18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8,877.3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3,454.10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215,417.58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手续费5.63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相关收益32,591.24万元，其中，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22,065.75万元，累计收到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0,307.44万元，累计收到延期交房违约金218.0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9,018.9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8.92万元。专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9,000万元，系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该修订后的制度经2013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1年6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本公司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撤销原中信银行成都锦绣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20865369070。2013年7月1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5月16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使用专户转出的发行费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及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补充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新门街支行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开设的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净额及利息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本公司于2016年对上述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新门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全部终止。

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注销时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行	35001652490059888999	2016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511501040036666	2016年
中国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新门街支行	152510100100072838	2016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420865369070	2016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清蒙支行	1408010929007868888	144,757.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清蒙支行	1408010919007020248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414370502623	44,486.22
合　计		189,243.67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包含了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22,065.75万元（其中2020年度利息收入1.06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的投资收益10,307.44万元（其中2020年度投资收益7.18万元），收到延期交房违约金218.05万元（其中2020年度收到延期交房违约金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5.63万元（其中2020年度手续费0.08万元）。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63,454.1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等披露内容，根据市场及项目情况，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的，则本公司将先用自筹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顺利实施，本公司在201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2011年8月1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1,337,866.54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了《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020659号】，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总计251,337,866.54元已于2011年全部置换完毕。

该次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20,0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9年4月22日，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保荐机构。

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20,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9年7月及2019年11月，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保荐机构。

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9,4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止2020年4月30日，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

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会议，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也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3,5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4,5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14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及上述议案，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厦门国际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银行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应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厦门国际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内资金（含本金和投资收益）已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暂时无下一步购买计划，公司已按规定将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注销。注销账户信息如下：

理财账户开户银行	账号	注销时间
中国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新门支行	152510100100094121	2016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行	35001652490052521519	2016年
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511501040026121	2016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592902886510501	2016年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福清支行	8027100000000318	2015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　万元）：

合作方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理财起始日期	理财终止日期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3-3-20	2013-6-26	66.45	5,500.00	66.45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3-3-22	2013-3-29	3.27	5,500.00	3.27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13-3-22	2013-4-24	33.81	11,000.00	33.81
工商银行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13-3-25	2013-5-8	35.80	9,000.00	35.80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3-3-18	2013-4-17	73.15	20,000.00	74.19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5,500.00	2013-4-3	2013-5-8	18.72	5,500.00	18.72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3-4-25	2013-5-26	81.53	20,000.00	83.52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5,500.00	2013-5-10	2013-6-14	18.46	5,500.00	17.40
工商银行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3-6-14	2013-9-25	47.01	5,000.00	47.01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13-6-7	2013-7-9	43.88	13,000.00	43.88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3-6-8	2013-7-18	9.21	2,000.00	9.21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3-6-18	2013-7-27	24.71	5,500.00	24.71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3-6-9	2013-12-7	247.95	10,000.00	251.60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3-7-10	2013-9-25	58.01	5,500.00	58.01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13-7-18	2013-10-16	150.66	13,000.00	150.66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3-8-1	2013-10-29	102.41	7,500.00	102.41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3-10-8	2013-12-26	59.52	5,500.00	59.52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3-11-1	2013-11-26	22.60	7,500.00	22.60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3-11-4	2013-12-28	59.18	8,000.00	60.00
工商银行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13-7-12	2014-7-11	780.00	13,000.00	698.31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0	2013-10-11	2014-1-7	33.63	3,000.00	33.63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3-11-13	2014-3-24	111.98	6,000.00	111.98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3-12-10	2014-6-23	152.26	5,000.00	151.48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3-12-10	2014-12-15	278.77	5,000.00	278.02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3-12-10	2014-1-17	39.04	7,500.00	39.04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3-12-17	2014-6-27	152.55	5,000.00	152.55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3-12-27	2014-3-27	108.49	8,000.00	108.49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3-12-27	2014-3-27	81.37	6,000.00	81.37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3-12-12	2014-3-12	140.55	10,000.00	142.50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3-12-12	2014-3-12	98.38	7,000.00	99.75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1-14	2014-3-25	64.44	6,000.00	64.44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4-1-23	2014-2-28	32.72	7,500.00	32.36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1-13	2014-4-13	80.14	5,000.00	81.25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4-3-5	2014-4-14	45.21	7,500.00	45.21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4-3-12	2014-4-21	11.62	2,000.00	11.62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14-3-13	2014-12-29	147.89	3,500.00	147.89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4-3-14	2014-4-23	17.42	3,000.00	17.42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3-17	2014-4-26	37.94	6,000.00	38.47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14-3-17	2014-6-15	157.71	12,000.00	159.90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4-3-28	2014-6-27	105.71	8,000.00	105.71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3-28	2014-6-27	79.28	6,000.00	79.28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4-15	2014-6-14	45.78	5,000.00	46.42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4-29	2014-7-28	78.41	6,000.00	80.38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4-18	2014-7-17	65.34	5,000.00	65.34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4-5-9	2014-6-17	47.01	10,000.00	47.01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6-17	2014-9-16	61.08	5,000.00	62.04
招商银行江头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00	2014-6-18	2014-12-18	216.59	4,800.00	216.59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4-6-23	2014-8-1	53.42	10,000.00	53.42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4-6-23	2014-9-22	94.24	7,000.00	95.55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14-6-26	2014-7-29	31.87	7,500.00	31.87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4-6-30	2014-8-11	14.36	3,000.00	14.36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6-27	2014-8-6	27.40	5,000.00	26.85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6-30	2014-8-4	20.34	5,000.00	21.58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14-7-3	2014-9-9	4.24	500.00	4.24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14-7-2	2015-7-2	660.00	12,000.00	660.00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0	2014-7-2	2015-3-27	250.03	6,500.00	254.66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7-18	2015-7-17	274.25	5,000.00	274.25
招商银行江头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7-24	2015-1-22	77.21	5,000.00	77.21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14-7-31	2015-7-31	450.00	9,000.00	453.70
国信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4-7-31	2014-10-29	21.45	2,000.00	21.45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4-7-31	2015-7-31	275.00	5,500.00	276.51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8-1	2014-10-31	73.30	6,000.00	74.32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4-8-6	2014-9-12	46.63	10,000.00	46.63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8-12	2015-8-12	247.50	5,000.00	245.33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8-8	2014-9-12	22.05	5,000.00	22.05
兴业银行新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4-8-27	2014-12-1	38.03	3,000.00	38.03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9-18	2014-10-24	22.19	5,000.00	22.19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14-9-22	2014-10-24	43.31	13,000.00	43.31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800.00	2014-9-19	2014-10-29	34.28	6,800.00	34.28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00	2014-9-15	2014-10-24	76.18	15,500.00	76.18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4-9-25	2014-12-25	88.81	7,000.00	90.05
国际银行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4-11-7	2014-12-18	34.91	6,000.00	35.40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4-11-12	2014-12-21	9.19	2,000.00	9.19
国信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14-11-14	2015-2-12	49.81	4,000.00	27.62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4-12-26	2015-6-26	143.81	5,000.00	143.81
齐鲁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5-1-27	2015-7-28	159.56	5,000.00	159.56
齐鲁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15-2-13	2015-8-14	121.67	4,000.00	121.67
广发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5-7-1	2015-9-30	107.21	5,000.00	–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5-7-14	2015-8-17	17.23	5,000.00	17.23
厦门国际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5-8-5	2015-11-5	52.93	5,000.00	53.65
中国银行湖里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15-8-12	2016-8-11	335.00	10,000.00	335.00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	2015-8-27	2015-10-28	21.70	3,500.00	21.70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5-8-27	2015-9-30	9.78	3,000.00	9.78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5-10-9	2015-12-10	17.84	3,000.00	17.84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15-10-9	2015-12-11	12.08	2,000.00	12.08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5-10-9	2016-1-8	30.21	3,000.00	26.93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	2015-11-2	2016-5-1	61.61	3,500.00	61.61
厦门国际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5-11-9	2016-5-7	93.70	5,000.00	91.76
农行泉州开发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5-12-21	2016-3-20	24.04	3,000.00	24.04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15-12-28	2016-3-28	15.96	2,000.00	15.96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6-8-30	2016-9-30	13.15	5,000.00	13.59
工商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6-10-8	2016-12-13	24.86	5,000.00	21.82
建行泉州分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6-2-1	2016-4-21	21.04	3,000.00	21.04
中国农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6-3-24	2016-5-25	14.78	3,000.00	14.78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2016-3-31	2016-6-9	6.71	2,500.00	14.19
中国农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100.00	2016-4-26	2016-5-30	7.94	3,100.00	7.94
中国农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	2016-5-4	2016-6-8	8.64	3,500.00	8.64
中泰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6-5-24	2016-8-24	40.68	5,000.00	40.68
中国银行湖里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6-5-30	2017-5-30	89.76	3,000.00	89.76
中国银行湖里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900.00	2016-6-14	2017-6-14	118.95	3,900.00	118.95
中国银行湖里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15,800.00	2016-8-16	2017-8-16	474.00	15,800.00	474.00
兴业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16-12-14	2017-3-15	42.88	4,000.00	42.88
中泰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	2017-3-22	2017-9-18	80.71	3,500.00	80.71
兴业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1,500.00	2017-6-16	2017-12-14	39.64	1,500.00	39.64
国信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6,500.00	2017-8-18	2018-2-13	146.63	6,500.00	146.67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17-8-17	2017-10-9	49.36	10,000.00	49.36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0.00	2017-9-22	2018-3-22	81.57	3,500.00	81.57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4,900.00	2017-10-11	2018-1-10	46.42	4,900.00	46.42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10-12	2018-4-12	117.18	5,000.00	115.89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7-12-21	2018-4-2	20.12	1,500.00	20.12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18-1-12	2018-4-12	49.31	5,000.00	49.31
国信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6,000.00	2018-2-14	2018-5-15	73.96	6,000.00	73.96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	2018-3-23	2018-6-26	49.05	4,000.00	49.05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8-4-3	2018-6-26	16.41	1,500.00	16.41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18-4-11	2018-7-2	51.67	5,000.00	51.67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	2018-4-13	2018-6-20	24.51	3,000.00	24.51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	2018-4-12	2018-6-19	13.04	2,000.00	13.04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8-6-22	2018-9-20	16.09	1,500.00	16.09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18-7-4	2018-7-11	3.94	5,000.00	3.94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8-9-21	2019-3-22	29.75	1,500.00	29.75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9-3-22	2019-6-24	12.17	1,500.00	12.17
中金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	2019-7-05	2019-9-05	7.64	1,500.00	7.64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4,600.00	2020-4-24	2020-4-29	5.52	4,600.00	5.52
工行泉州清蒙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4,600.00	2020-4-29	2020-5-06	1.66	4,600.00	1.66
合计		720,500.00			10,491.71	720,500.00	10,307.44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5,304.99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64,734.06万元，超募资金为90,570.93万元。结合本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1、本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2.7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了同意意见。2013年3月28日，本公司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2、本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再使用2.7亿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再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3、本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7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再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4、本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本次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9,570.93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四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共计90,570.93万元已实施完毕。四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将信息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442.49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将信息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使用信息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共计5,442.49万元，已实施完毕。本次使用信息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使用公司用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使用专户转出的发行费用，和部分超募资金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及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合计22,435.72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共计23,225.11万元，已实施完毕。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由于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继续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原因，为规避投资风险并有效使用募集资金，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经过审慎研究，本公司拟终止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公司于2014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对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合规性和必要性进行了确认，且2014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实际业务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股东利益，公司拟终止实施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资金　4,191.47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上述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1.64%。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上述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4,191.47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为更合理、有效地使用已购置商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本公司拟转让以募集资金购置的部分商铺。本公司于2014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部分以募集资金购置的商铺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且2014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有效期二年。2016年4月24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转让部分以募集资金购置的商铺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转让上述商铺的实施期限延长两年，至2018年9月14日。2016年5月16日，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实施转让商铺5家。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1年4月25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会计师事务所的鉴证意见

公司2020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九牧王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4、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5、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5,304.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09.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6,179.0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45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6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131,992.60	–	131,992.60	–	40,005.03	-91,987.57	30.31	已终止	–	否	是
2、供应链系统优化升级项目	否	12,996.30	–	12,996.30	6,409.22	13,337.88	341.58	102.63	2013年6月	–	不适用	否
3、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否	14,597.60	–	14,597.60	–	9,155.11	-5,442.49	62.72	已结项	–	不适用	否
4、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147.56	–	5,147.56	0.00	956.08	-4,191.47	18.57	已终止	–	否	是
合计	–	164,734.06	–	164,734.06	6,409.22	63,454.10	-101,279.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本公司拟用募集资金投入4个项目，即营销网络建设、供应链系统优化升级、信息系统升级及设计研发中心建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如下：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项目已于2014年9月15日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终止。2、供应链系统优化升级项目：因前期本项目中的物流仓储建设项目选址地块的相关建设手续尚未办理完成，本项目进展较慢，目前上述项目选址地块相关建设手续已经办理完成，项目已开始施工，本公司将加快该项目的实施进度。3、信息系统升级项目：已于2016年8月12日实施完毕。4、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公司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展较慢，该项目选址在厦门九牧王国际商务中心，该大楼已竣工并投入使用。本公司已于2020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宏观经济和服装行业的市场环境的变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发生了极大变化，因此本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2014年8月18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4年9月15日本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公司拟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客观环境变化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终止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8月1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5,133.79万元。该项置换资金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020659号"《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20,000.00万元。2019年4月22日，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保荐机构。 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20,4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9年7月及2019年11月，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保荐机构。 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9,400.00万元。 截止2020年1月至4月，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 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存货周转、开拓市场等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也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3,5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承诺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4,5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2014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人民币，单项投资理财金额的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的投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使用限制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间累计理财金额共720,500.00万元，已实际收回本金金额720,500.00万元，实际获得收益共10,307.44万元，报告期末无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5,304.99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64,734.06万元，超募资金为90,570.93万元。结合本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1、本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2.7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了同意意见。2013年3月28日，本公司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2、本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再使用2.7亿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再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3、本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拟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7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再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4、本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本次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9,570.93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后发表了同意意见，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前述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四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共计90,570.93万元已实施完毕。四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下转B107版)